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13/1996/1
19 Jan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及利用能源促进发展委员会

第二届会议

1996年2月12日至22日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和特别会议的后续工作。
4. 能源和可持续发展。
 - (a) 发展中国家能源开发；
 - (b) 可再生能源, 特别强调生物物质: 进展和政策;
 - (c) 高效利用能源和物质: 进展和政策;
 - (d) 能源和保护大气。
5. 能源方面的中期规划和协调。
6. 其它事项。
7. 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按照惯例,委员会可考虑选举主席一名、副主席三名和报告员一名。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大会第46/235号决议决定成立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及利用能源促进发展委员会。委员会的成员包括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24名政府提名的专家,任期四年,每两年开会一次。委员会将保留发展和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委员会的现有任务,包括审议其与环境和发展问题的关系。委员会也将继承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0年7月27日第1535(XLIX)号决议已确定的自然资源委员会目前有关能源的任务。此外,委员会将审议《21世纪议程》内关于能源的问题及有关方案和活动。

临时议程已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5年实质性会议核可(见第1995/240号决定)。

3. 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和特别会议的后续工作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和特别会议的后续工作的报告。委员会也将得到一份背景文件,其中载列1995年11月13日至17日在摩洛哥马拉喀什举行的关于农村地区分散农村电气化布局国际研讨会的建议。

文件

秘书长关于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和特别会议的后续工作的报告(E/C.13/1996/2)

4. 能源和可持续发展

(a) 发展中国家能源开发

- (b) 可再生能源, 特别强调生物物质: 进展和政策
- (c) 高效利用能源和物质: 进展和政策
- (d) 能源和保护大气

大会在第45/208号决议强调必须按照《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的内罗毕行动纲领》的基本目标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大会重申《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的内罗毕行动纲领》各项原则和目标的重要性和有效性,同时重申迫切需要为所有国家促进更多独立的、在环境方面可以持续的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大会在第45/209号决议强调有必要采取全面的国家、双边和多边措施,以期加速发展中国家能源包括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勘探和开发,又强调所有国家必须参照其各自的能力及其对全球环境恶化的责任,考虑到所有国家关心的环境和发展问题。大会又进一步强调综合能源战略以及全面节约和有效管理能源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要注意到各种能源市场的趋向。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91/86号决议重申联合国系统需要加紧努力促进国家经验和知识的交流,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高效技术,特别是新兴技术。理事会确认需要便利发展中国家得到能效高的技术和研究,同时吁请国际社会,包括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和财政资源,使它们能够充分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方面的能力,包括其庞大的水电潜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92/56号决议重申需要有充足的外部资源来支持发展中国家本国的努力,并请秘书长不断审查这个问题。秘书长向理事会1994年实质性会议提出了一份报告。

大会在第47/190号决议赞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在1992年6月14日通过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21世纪议程》、《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管理、保存和可持续发展的无法律约束力的全球共识权威性原则宣言》,促请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方案署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采取必要的行

动,有效地贯彻执行有关这些文书的后续工作。大会又吁请所有有关各方履行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达成的所有承诺。协定和建议,特别是按照《21世纪议程》第四章的规定确保提供实施手段。

委员会无法在特别会议完成对题为“利用生物物质为能源”和“发展中国家能源开发”这两个项目的审议,并决定在第二届会议审议这两个项目。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发展中国家能源勘探和开发趋势的增订报告;关于可再生能源,特别强调生物物质:进展和政策的报告;关于高效利用能源和物质:进展和政策的报告;和关于保护大气的报告,其中载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最新资料。

文件

秘书长关于发展中国家能源勘探和开发趋势的增订报告(E/C.13/1996/3)

秘书长关于可再生能源,特别强调生物物质:进展和政策的报告(E/C.13/1996/4)

秘书长关于高效利用能源和物质:进展和政策的报告(E/C.13/1996/5)

秘书长关于能源和保护大气的报告(E/C.13/1996/6)

5. 能源方面的中期规划和协调

大会在第45/208号决议重申加强联合国系统内机构间合作以及协调在所有各级开展的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活动的重要性。

大会在第48/218号决议重申原先由大会第45/253号决议通过、后又按照第47/214号决议的规定订正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构成了联合国的主要政策指示。中期计划列有一个能源方案,由六个次级方案组成(A/47/6/Rev.1,方案20)。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内能源活动的报告。

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内能源活动的报告(E/C.13/1996/7)

6. 其它事项

7. 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兹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关于管制和限制文件的第33/56、34/50和36/117A号决议,以及第36/445号决定。大会在第37/445号决定核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2/50号决议附件中所载的建议,即理事会和大会附属机构的文件和工作方案应予以精简,大会应继续审查其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以及所要求的文件清单。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第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以及在每一个项目下提出的文件的说明。

文件

秘书处关于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临时议程的说明

8. 通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大会第46/235号决议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载明各种政策选择和建议。

兹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第37/14C号决议,其中大会重申各附属机构应努力将其报告保持在三十二页的适当限度之内,并请报告篇幅超过三十二页的各个附属机构,在会议委员会下届会议之前,向会议委员会提出不遵守规定的理由。
